

证券代码：872675

证券简称：ST 京伟力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北京伟力新世纪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房屋租赁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 关联交易概述

根据公司发展需要，公司拟于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租赁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程庆伟位于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 33 号翠微大厦 A 座 709-713 室的办公室用于办公，建筑面积为 334.66 平方米，租金为 5.04 元/平米/天，租赁期限 1 年，租金陆拾壹万伍仟壹佰贰拾伍元整。

(二) 表决和审议情况

2023 年 12 月 7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房屋租赁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程庆伟、程庆文（程庆伟之弟）回避表决，本次关联交易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 自然人

姓名：程庆伟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太平路 48 号 10 楼丁门 702 号

关联关系：程庆伟为公司董事长，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51%，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定价情况

（一）定价依据

公司上述关联交易依据市场上同期同类房屋租赁价格进行定价，价格公允。

（二）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上述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情况。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根据公司发展需要，公司拟于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租赁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程庆伟位于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 33 号翠微大厦 A 座 709-713 室的办公室用于办公，建筑面积为 334.66 平方米，租金为 5.04 元/平米/天，租赁期限 1 年，租金陆拾壹万伍仟壹佰贰拾伍元整。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

公司向关联方租赁房屋作为办公场所，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在一定程度上有利于降低公司运营成本，有利于保证公司持续稳定经营，促进公司发展，是合理、必要的。

（二）本次关联交易存在的风险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风险。

（三）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无影响。

六、备查文件目录

一、《北京伟力新世纪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北京伟力新世纪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2月7日